

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2年12月2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到会董事7名，实际到会董事7名，会议主持人为公司董事长王崇恩先生。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决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作出了如下决议：

一、以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同意《公司章程》第二章第五条修订为“公司住所：广东省东莞市南城街道东莞大道南城段116号轨道交通大厦2号楼3601室，邮政编码：523073”。

2、同意《公司章程》第二章第十三条修订为“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公司经营范围是：一般项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集中式快速充电站；许可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公路管理与养护；城市公共交通；建设工程施工”。

3、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

及备案等事宜，上述修订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的核准结果为准。

此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2-090）。

二、以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同意根据湖南省公路设计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出具的《莞深高速公路（含龙林支线）交通量发展预测报告》，自 2022 年 12 月起对公司执行的高速公路资产折旧的会计估计进行变更。

此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2-091）。

三、以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康亿创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鉴于东莞市康亿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亿创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同意康亿创公司与东莞巴士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巴士”）及其下属公司开展纯电动公交车充电服务及充电站场地租赁业务，同意 2022 年 12 月日常关联交易金额预计不超过 1,022 万元，授权康亿创公司管理层具体办理相关事宜。

东莞巴士为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子公司，公司董事长王崇恩先生担任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经济师、职工董事，公司董事林永森先生担任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公司福民发展有限公司董事，王崇恩、林永森先生作为关联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此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2-092）。

四、以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2 日（星期四）15 点 00 分，在东莞市南城街道轨道交通大厦 37 楼 1 号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审议的议题如下：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 《关于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特此公告

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27 日